# 植物保护学院研究生中期考核要求及

# 考核细则

第一条 组织形式

学院成立研究生中期考核工作领导小组，学科点成立研究生中期考核小组，学院领导小组组长由学院主管研究生副院长担任，学科点考核小组组长由学科点点长担任。

学院研究生中期考核小组全面负责学院研究生考核的总体安排，指导、监督各学科点考核小组的中期考核工作；学科点考核小组负责研究生中期考核的具体评定工作。

第二条 考核对象及考核时间

1.处于第5学期末的学术型硕士生和第3学期末的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生、未进入博士阶段的硕博连读研究生、计划提前毕业且申请参加考核的学术型硕士研究生、往届申请延期参加考核和考核结果为暂缓通过的硕士生。

2.处于第4学期末的博士生、往届申请延期参加考核以及考核结果为暂缓通过的博士生。

第三条 考核考核内容及方式

1.个人总结报告

重点检查研究生培养环节完成情况。内容包括：①入学以来思想品德表现；②课程学习、参加学术交流、撰写读书报告等完成情况；③学位论文工作是否按开题报告预定的内容及进度进行；④已完成的研究工作情况及所取得的成果；⑤下一步拟完成的研究工作及详细进度安排；⑥存在的问题、困难及拟采取的措施；⑦预计完成整个学位论文工作的时间；⑧参加国家联合培养项目回国的博士生，还应阐述目前开展的科研工作和国外完成的研究工作间的关系。

2.文献综述报告

研究生在导师指导下，根据选定的研究方向，阅读有关文献并撰写文献综述报告。

3.研究生向学科点考核小组提交纸质版的总结报告和文献综述报告，同时以PPT形式汇报 5-10分钟，答问10-15分钟。

第四条 考核结果分类与处理

中期考核结果分为通过、暂缓通过和不通过。

1.思想品德表现好，学习成绩合格，论文开题报告通过，基本完成其它培养环节内容，文献综述规范，无任何违纪行为，视为中期考核通过，可进入学位论文阶段。

2.有下列行为之一者，中期考核结果视为暂缓通过：①受过学校留校察看及以下纪律处分；②有课程考试不及格但未达到退学处理标准；③中期考核前第一次论文开题论证未通过；④长期不从事导师安排的科学研究工作，累计学时未达到退学处理标准；⑤在学习或科研工作中，违反工作程序，导致损失或后果严重；⑥无故不参加中期考核；⑦学校认定的其他情形。

对考核结果为暂缓通过者，学院限期再次考核合格后，可视为通过，考核结果及时报研究生院备案。考核单位可对其论文送审、答辩等培养环节需重点检查。

3.有下列行为之一者，中期考核结果视为不通过：①思想品德、组织纪律性差；②受过学校纪律处分无明显改进表现；③学习成绩差、独立工作能力和科研能力弱，难以按期完成学位论文；④学术研究中违反学术道德行为；⑤达到《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研究生学籍管理办法》（校研发〔2014〕125号）退学处理相关情形的。

考核结果不通过者，由学科点考核小组签署处理意见，经学院讨论后报研究生院，按照学籍管理有关规定处理。

4.研究生因故不能按期参加考核，需及时向学院研究生管理办公室提交延期考核申请，由学院另行安排时间考核，也可随下一级研究生进行考核。

5.未参加中期考核的研究生不能参加毕业与学位论文答辩。